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华文食品

公告编号：2021-005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增加的议案于 3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 点在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 A 座写字楼 46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1〕1100016 号）。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决议：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刘纳新、廖琪、钱和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0,002,000.00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77.4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含子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委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

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为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商标和品牌标识，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市场影响力，公司拟将公司中文名称由“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名称为准）。公司证券简称拟由“华文食品”变更为“劲仔食品”，英文证券简称拟由“HWSP”变更为“JZSP”，证券代码“003000”不变。《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名称拟由“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本次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等相关事宜涉及到《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登记变更事宜，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变更公司名称涉及的工商等部门的登记手续有关事宜。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拟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含子公司）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定了《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董事丰文姬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董事丰文姬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

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相关协议书或确认文件；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禁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变更与终止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决议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

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董事丰文姬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 15:00 在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46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现场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